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令

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

防檢四字第1121496335號

修正「輸入貨品使用之木質包裝材料檢疫作業要點」第三點附件一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輸入貨品使用之木質包裝材料檢疫作業要點」第三點附件一

署 長 邱垂章

輸入貨品使用之木質包裝材料檢疫作業要點第 三點附件一修正規定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_____分署
輸入貨品使用之木質包裝材料檢疫紀錄表

編號：_____

檢查日期： 年 月 日

輸入者：	輸出國：
地址：	
貨品名稱：	貨品存放地點：
報單號碼：	貨櫃號碼：
運輸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運	艙單或提單號碼：
處理戳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國家及編號：_____ --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HT 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B	
有害生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罹染_____有害活生物	
檢疫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，原因_____	
備註：檢疫合格者，輸入者及地址、貨品名稱及報單號碼等欄位免填。	

檢查員：

單位主管：